

#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

##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转发《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河南宇天化 工有限公司“1.5”火灾事故的通报》的 通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安监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

现将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1.5”火灾事故的通报》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 一、立即传达学习，深刻汲取事故教训

各县区、各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安监部门）要立即将本通知转发至各危化生产储存经营企业，按照2021年12月23日全市危化企业警示教育和对话谈心会议要求，结合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1.5”火灾事故情况，组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查找在动火作业、高处作业、临时用电、有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现场作业、安全管理、安全教育、应急演练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列出问题清单，制定具体措施，切实进行整改，防范类似事故发生。要加强特殊作业管理，严格报批程序、严格审批把关，严格现场监督，严格落实现场措施。

## 二、认真组织检查，及时发现消除隐患

各县区、各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安监部门）要按照漯河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加强危险化学品领域风险管控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大消除行动的通知》和《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全省冬季危险化学品企业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要求，在春节前组织专家对辖区内的生产储存企业进行全面排查，要把特殊作业票、外来施工单位、承包商及施工人员资质、冬季安全措施落实作为重要内容严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消除，发现重大隐患必须停产停业整改。

## 三、加强承包商管理，落实监管措施

各危化生产储存经营企业对外来施工单位、承包单位及人员资质要严格认真审核，按照规定对外来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对施工措施、施工过程全面监控和监督检查。

## 四、认真严格执法，确保工作实效

各县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部门要加强执法，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依法依规采取限期整改、行政处罚、停产停业整顿等措施，确保安全责任到位、隐患治理到位、措施落实到位。

## 五、加强协调调度，及时上报信息

各县区应急管理（安监局）部门及时将组织专家检查情况上报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将每周汇总并进行通报。



#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文件

豫应急办〔2022〕1号

##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1·5”火灾事故的通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1月5日，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发生一起火灾事故，造成3人死亡，初步估计直接经济损失约350万元。事故发生后，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孙守刚，副省长武国定分别在事故快报上作出批示，要求查清原因、严肃处理；安阳市要吸取教训，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善后和事故调查工作中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防范疫情风险。

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扎实开展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提升行动，确保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现通报如下：

### 一、事故经过复盘

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安阳市殷都区铜冶镇安阳新型煤化工园区。该公司现有2套8万吨/年苯加氢装置、1套10万吨/年蒽油加工装置和1套30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装置；主要生产苯、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重质苯、粗蒽、精蒽亚氨基二亚苯等。事故发生地位于30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装置的原料罐区，该装置于2021年12月13日停产。

2022年1月5日，该公司委托某施工队加工渣油收集槽，采用的作业方式为电焊作业。当日14时许，施工队人员办理动火作业票，作业内容为在原料罐区防火堤内焊接集油槽，动火具体地点距离7号蒽油罐西侧约5米。

焊接完成后，监火人发现7号蒽油罐出口管线有漏点，准备汇报公司领导重新开具作业票。在尚未重新办理动火作业审批手续情况下，施工人员擅自动火焊接引发着火事故，造成现场3人死亡。

## 二、初步原因分析

事故具体原因正在调查中。根据现场情况，经初步分析，有三个方面原因。

一是违规动火作业。在发现作业现场出现新隐患时，未按标准要求办理特殊作业证，超出动火作业许可范围组织动火作业，未按要求对动火全过程监督管理。施工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

二是承包商管理制度不落实。未按规定委托具备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检维修作业，没有认真审核外来施工人员从业资格证，

对外来施工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

三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特殊作业周边环境风险分析不全面、不准确，未按要求对停产的设备设施进行清理置换，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管理混乱，事故救援措施不科学。

### 三、汲取事故教训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县（市、区），各类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完善措施、落实责任，坚决防范同类事故重复发生。

一是切实加强动火等特殊作业管理。要将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管理作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重中之重；严禁未经办理特殊作业票证或未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开展特殊作业。市、县应急管理部门要严格监管执法，重拳整治不按国家标准制定作业管理制度或者制度未有效执行的重大事故隐患。

二是严格落实承包商安全管理制度。严格审查外来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资质条件，加强外来人员入厂安全教育培训，对施工过程全面监控和监督检查。

三是严格落实冬季安全防范各项措施要求。贯彻落实省安委办关于冬季安全生产防范工作要求，加强检测检验、报警连锁、紧急切断等安全设备运行检查，及时处置各类事故隐患。

四是强化停产企业及停用设备安全风险评估。企业停产停业的，要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处置方案，严格落实吹扫、置换等措施，并组织人员对设备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确保设备设施内的危险化学品全面处置到位。

五是提升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能力。强化日常巡检和报警处置，完善各类事故专项处置方案，组织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确保危险场所作业人员熟悉各类紧急情况下应对措施。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认清当前危化品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精准加强风险研判防控，及时治理事故隐患，有效处置事故险情，严格落实节假日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和岗位值守，做好每日风险研判承诺公告；节日期间要保持生产负荷稳定，原则上不进行开停车、不进行特殊作业，确需开展的要严格提级管理，确保安全。

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迅速将此通报传达至辖区内所有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化工医药企业。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2022年1月6日印发

承办处室：危化处 经办人：张立

